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广州友谊 公告编号:2009-001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86,266,1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89%。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日期为 2009 年 1 月 23 日。

一、一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其所持有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流通股股东获得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每 10 股送 3 股的支付对价。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公司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为 200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2006 年 1 月 20 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在 2005—2007 年度内,在本公司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现金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50%。 若控股股东未履行此项承诺,则其分红所得将被列入本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根据公司章程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的承诺,并经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各年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如下: 公司 2005 年度的分配方案为:按该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082.76 万元的 50.33%进行现金分红,即每 10 股派现金 1.70 元(含税),共 4068.19 万元。已于 2006 年 7 月 11 日实施。 公司 2006 年度的分配方案为:按该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 12,692.71 万元的 50.90%进行现金分红,即每 10 股派现金 2.70 元(含税),共 6461.25 万元。已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实施。 公司 2007 年度的分配方案为:按该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 17231.86 万元的 51.38%进行现金分红,即每 10 股派现金 3.70 元(含税),共 8854.30 万元;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已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实施。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日期为 2009 年 1 月 23 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总数为 186,266,1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89%。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86,266,107	186,266,107	100	51.89	51.89	0
合计	186,266,107	186,266,107	100	51.89	51.89	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186,266,107	51.89	-186,266,107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660,882	0.18	0	660,882	0.18
9.机构投资者配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86,926,989	52.07	-186,266,107	660,882	0.1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72,031,118	47.93	+186,266,107	358,297,225	99.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72,031,118	47.93	+186,266,107	358,297,225	99.82
三、股份总数	358,958,107	100	0	358,958,107	100

五、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来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限售变化情况: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时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前已解限售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前未解限售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24,177,405	51.89	0	0	186,266,107	51.89	2008 年 7 月 28 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 5 股,上市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相应增加 62,088,702 股
合计	124,177,405	51.89	0	0	186,266,107	51.89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无

六、保荐机构核查报告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对于本公司申请解除限售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结论性意见:

1、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行为;

2、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尚未完全履行承诺前解除限售的情形;

3、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因此,两家保荐机构均认为,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和各方所作出的承诺,解除限售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日后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 5%及以上。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有的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是 √否;
若存在违规情况,应当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改正计划和措施;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是 √否;
若存在违规情况,应当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改正计划和措施;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若存在违规行为,应当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改正计划和措施;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 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相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广州冷机 公告编号:2009-002

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8 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修正后类型:亏损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的增减变动幅度(%)
	2008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	修正前		
净利润	0-1396.3 万元	约-6000 万元	2792.60 万元	下降:300%—350%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6 元	约-0.27 元	0.13 元	

修正前的业绩预告曾于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了本期业绩预告

二、业绩预告修正未过注册会计师预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1、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第四季度公司产品售价及主要原材料价格迅速回落,由于库存较大,导致存货减值较大,直接影响公司本期利润。

2、2008 年下半年以来冰箱和冰柜市场需求萎靡,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及销售量短期内大幅度下滑,导致较大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董事会对于未能准确预计第四季度经营形势,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业绩预告与目前测算结果出现较大差异深表歉意。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08 年年度报告为准。

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09-002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2008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	修正前		
净利润	约 4,000—5,000 万元	约 10,965 万元	下降:50%—70%	
基本每股收益	约 0.079—0.099 元	0.217 元	下降:50%—70%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造纸行业景气度下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华新纸业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盈利能力较 07 年同期有所下降;

2、受三聚氰胺事件对中国乳品行业造成重大打击的影响,本公司持有 25%股份的乐华新(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及实现利润较 07 年同期出现一定下降,公司投资收益有所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 2008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0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如 2008 年度业绩与业绩预告出现较大程度的偏离,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第一时间进行相应的业绩修正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 月 21 日

股票简称:岳阳纸业 股票代码:600963 公告编号:2009-001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09 年 1 月 14 日发出,会议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 10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污水三级处理技改工程项目、制浆黑液提取技改工程项目的议案》。

为适应造纸企业新的排污标准,同时进一步提高浆料的洗净度、黑液提取率及白水回用量,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污水三级处理技改工程项目、制浆黑液提取技改工程项目。

(一)污水三级处理技改工程项目
1.建设内容:在现有污水站基础上,再增加日处理 30000 吨的气浮装置(二套),作为生化系统的三级处理。

2.投资估算:580 万元。

3.建设效果:项目建成后,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污水排放指标达到新的《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二、制浆黑液提取技改工程项目
1.建设内容:洗浆机采用国内平网圆筒纹板真空洗浆机;磨浆采用国内磨浆设备,蒸煮后的木节进行拉丝处理后,用高浓浆机细磨。

2.投资估算:1950 万元。

3.效益估算与分析:项目建成后,现有化学浆产量增加 20 吨/日,成本降低 360 元/吨,每年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600 多万元;同时,提高了浆料洗净度,纸机的运行效率,减少了造纸车间的消泡剂的用量,降低了用水量和污水处理压力。

三、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吴佳林、黄亦彪、潘桂华、晏世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0 九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股票简称:岳阳纸业 股票代码:600963 公告编号:2009-002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名称: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格林纸集团”)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约定泰格林纸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支付相应担保费用。

●关联方回避事宜: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从银行融入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部分通过银行借款方式予以解决,其中较大部分银行借款由泰格林纸集团提供无偿保证担保。现根据市场经济原则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参照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市场公允计费水平,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充分协商,就借款担保的有关事宜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约定泰格林纸集团提供的担保为有偿担保,公司向其支付相应担保费用。

鉴于泰格林纸集团持有公司 22.36%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担保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吴佳林、黄亦彪、潘桂华、晏世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此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吴佳林;
注册资本:18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持有、管理并运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科研开发等业务,具体包括制浆造纸、林业开发、发电供热、轻工制造、木材加工、港口贸易、房地产开发等业务。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泰格林纸总资产 146.17 亿元,流动资产 44.93 亿元,流动负债 34.52 亿元,净资产 58.57 亿元;2007 年实现营业收入 59.19 亿元,净利润 1.53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泰格林纸集团有能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支付担保费用,收费标准为:贷款银行实际发放至公司账户中的担保借款本金×1.0%×100%-泰格林纸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注:期限超过一年的长期担保借款本金只在签署合同当年计算。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签署双方的法定名称: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合同签署日期:2009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09-003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1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 9 名董事、石达达先生、石磊先生、高峰先生、滕建文先生、大竹净先生、福井明人先生、董云庭先生、陈良华先生、陈学斌先生均在表决票上行使了表决权。公司董事会成员在表决之前,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议,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一次性归还完毕。

针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进展状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在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继续使用不超过 5,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 6 个月。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10%,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6 个月。上述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九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09-004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 年 1 月 20 日,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 3 名监事:张润杰、戴玉峰女士、松尾 茂先生均在表决票上行使了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在表决之前,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议,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一次性归还完毕。

监事会对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可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9-002

关于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99,540,956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2 月 2 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限售流通股的相关情况:
根据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330 号文审核批准,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0 万股,发行价格 13.95 元/股。发行结果已刊登在 2006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并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保利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公司(特股 300,229,522 股)在公司上市时承诺:自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广东广东美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张克强等 16 位自然人(合计持股 99,770,478 股)均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因 200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合计 49,885,239 股)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2006 年 1 月 27 日)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他股份(合计 49,885,239 股)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限售期的截止日分别为 2009 年 7 月 31 日、2009 年 1 月 27 日及 2007 年 7 月 31 日。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经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总股本 55,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实施 10 股转增 10 股,2007 年 3 月 30 日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10,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总数为 80,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

证券代码:200986 证券简称:粤华包 B 公告编号:2009-001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2008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	修正前		
净利润	约 4,000—5,000 万元	约 10,965 万元	下降:50%—70%	
基本每股收益	约 0.079—0.099 元	0.217 元	下降:50%—70%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造纸行业景气度下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华新纸业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盈利能力较 07 年同期有所下降;

2、受三聚氰胺事件对中国乳品行业造成重大打击的影响,本公司持有 25%股份的乐华新(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及实现利润较 07 年同期出现一定下降,公司投资收益有所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 2008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0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如 2008 年度业绩与业绩预告出现较大程度的偏离,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第一时间进行相应的业绩修正公告。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0 九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流通股 30,000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 日公开增发股票 126,171,